四、服务承诺

（一）基础服务配合承诺

我方郑重承诺，将严格遵循招标文件要求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全面履行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中原农谷文物勘探服务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基础服务配合义务。我方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专业精神，积极配合征集人工作，服从统一管理与安排，确保在 2 年服务周期内，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征集人下发文物勘探任务（依据宗地图确定）的文物勘探及报告出具工作，主动为征集人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相关问题。

1. 严格执行验收标准与备案程序。我方承诺所有勘探成果均严格按照文物管理部门制定的文物勘探相关标准执行，确保孔距、深度及绘图精度达标；在成果文件经文物部门备案后，即视为验收合格，并全力配合完成后续备案手续。

2. 全面落实现场安全、保密与保护措施。我方将协助采购单位做好勘探现场发现的古代文化遗存的安全与保密工作；深入熟悉现场地形及地下设施走向，科学设置标识保护；对勘探完的墓坑进行自然回填；严格执行安全文明生产、环保、节能、减排及保密等各项管理规定，确保施工过程合规有序。

3. 强化人员管理与现场服从性。我方保证所有参与工作人员均进行相关保密培训合格和签订保密协议；在现场实施过程中，无条件服从采购单位现场负责人的管理指令，配备充足的人力物力以保障工程进度，确保响应及时、处置高效。

4. 规范交付资料与文档管理。我方承诺按需提供完整、规范的文物勘探资料，包括文物勘探平剖图、以国家地理坐标系统的 1:1000 地图为底图的区域总平面图、勘探现场照片；确保地下遗存的资料明确标注分布范围、性质、时代、尺寸、深度等关键信息，并提交完整的勘探工作日志及原始资料记录。

5. **配合征集人工作及综合服务承诺**。我公司承诺在服务期内，无条件积极配合征集人的各项工作安排，为征集人排忧解难，绝对服从采购人的调度。无论任务多紧急、地块多复杂，均保证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工作。勘探过程中遇疑难问题或重大发现，主动提供专业处置建议。

为此我方成立由公司总经理直接挂帅的“中原农谷项目专班”，24 小时保持通讯畅通。接到采购人任何任务通知或排忧解难诉求，项目负责人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针对复杂地块或突发情况，我公司将调动全公司技术专家库资源予以支持。

若因我公司主观原因出现不配合、推诿扯皮、不服从安排或延误工作的现象，每查实一

次，我公司自愿接受采购人扣除单批次项目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处罚；累计出现三次以上，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框架协议，我公司无任何异议。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自愿接受征集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核查与监督。如我方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或出现违约行为，我方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合同约定的处罚措施，并无条件接受征集人依据相关规定采取的处理决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尉氏县文之源文物保护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梅晓振（电子签章）

日　　期：2026 年 11 月 03 日

（二）专项服务承诺

我方郑重承诺，将严格遵循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本项目征集文件、框架协议、采购合同的全部约定，服从采购人统一调度安排，保证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全部文物勘探服务工作。为保证项目高质量、高效率实施，我公司郑重作出如下实质性服务承诺：

1. **服务期内及后续服务承诺：**

我方承诺在本项目框架协议服务周期 2 年内，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采购人指令开展作业。我方无条件服从采购人轮候派发勘探任务指令，接到采购人任务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组织人员进场开展文物勘探作业，严格按照宗地图划定范围开展调查勘探，不随意缩小、删减勘探作业范围。单批次地块勘探野外作业结束后，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五份完整、正式文物勘探报告成果，报告配套 1:1000 国家地理坐标系总平面图、文物勘探平剖面图、现场勘探照片、遗迹台账等全套附件资料，成果资料满足文物主管部门验收备案要求。

后续服务方面，即便框架协议到期，针对我方已完成勘探的各个宗地，提供免费后续技术跟踪服务。针对采购人、文物主管部门对已交付报告提出的核查、答疑、资料补充、修改完善需求，我方在接到通知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3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料补正、答疑回复，无偿配合后续土地报批、核查质询工作。

保障承诺落实的措施：

公司专门成立“中原农谷项目专班”，常备不少于 2 支成建制的野外勘探队伍及充足的勘探设备（洛阳铲、RTK 测绘仪等）。设立 24 小时专职联络员，确保采购人轮候派发任务时“指令必达、队伍必出”，绝不因内部排班问题延误进场。

实行“区块网格化管理”，将责任落实到具体班组，杜绝随意缩小或删减勘探面积。

报告出具实行“编制人自审→技术负责人复核→项目负责人终审” 三级内审制度，确保交付的成功文件等资料一次性满足备案要求。

针对后续免费跟踪服务：建立“中原农谷项目终身电子档案库”，框架协议到期后，指定专人作为后期服务对接人。预留专项后续服务保障金，确保即使协议到期，针对土地报批过程中的核查、答疑，依然做到随叫随到。

违约处罚保证：

若因我方主观原因未能在接到任务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场；若查实我方存在未按宗地图范围作业、故意漏探或随意缩减勘探面积的行为；未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交符合要求的五份正式报告及全套附件；框架协议到期后，若我方拒绝提供免费技术跟踪服务；我公司自愿接

受采购人采取的违约处罚措施并承担相应的责任，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该批次任务派发资格并解除框架协议。

2. **保证成果文件质量承诺：**

我方承诺所有勘探成果均经内部严格审核，所有文物勘探成果文件严格执行国家、河南省文物勘探行业规范标准。确保勘探记录真实客观，杜绝人为破坏遗迹；保证出具的《文物勘探工作报告》内容客观、真实、绘图科学精确。承诺关键数据（如绘图与实际遗迹偏差、深度误差）严格控制在 20 厘米以内，坚决不发生任何等级的质量事故。我方保证成果文件完全符合市文物管理部门按照文物勘探相关标准的验收要求。

保障承诺落实的措施：

我方建立“编制人自审→技术负责人复核→项目负责人终审”三级内审制度，所有勘探报告提交采购人之前，内部完成多轮校核，保证报告、图纸、影像资料完整规范，确保提交的成果文件能够顺利通过文物主管部门验收及备案。

违约处罚保证：

若我方提交勘探报告、勘探成果不能通过文物主管部门审查，我公司承诺无偿修改、补探直至审查通过。若因我公司原因导致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事故，我公司自愿接受采购人的罚款，并全额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 **保证服务进度承诺：**

我公司承诺在接到采购人计划任务或开工令后，2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设备进场；按甲方要求按时完成所派发宗地图的勘探任务；在勘探结束 5 日内提交五份详细的勘探报告。如遇突发情况或紧急任务，我方将启动应急预案，优先保障该项目的实施，确保按约定时间节点完成勘探及报告出具工作，绝不因我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保障承诺落实的措施：

常备不少于 2 支成建制的野外勘探队伍及充足的洛阳铲、测绘仪器等设备，制定详细的进度计划，实施“日汇报、周总结”制度。建立进度预警机制，当单批次工作出现滞后苗头，我方立即增派人员、勘探设备，加大资源投入，把滞后工作量补齐，保障整体任务节点不受影响。针对雨雪、征地清表不到位等不可抗力，提前制定工期顺延预案并积极协助甲方协调解决。

违约处罚保证：

因我公司自身原因导致进场延误或未按期交付报告的，每延误一天，我公司自愿按该批次合同总额的 1%支付违约金；延误超过 7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该批次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4. 沟通对接方面服务承诺：

我方设立专门的项目联络小组，保持 7×24 小时通讯畅通，确保与采购人及相关部门的信息传递及时、准确。建立常态化沟通汇报机制，勘探过程中，如发现重要地下遗存、重大现场问题第一时间即时汇报；每批次野外勘探完工后及时向采购人报送工作完成情况。对于采购人提出的疑问、指令或变更需求，我方承诺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响应和处理，定期汇报项目进展，确保信息对称，协作高效。

保障承诺落实的措施：

项目部设立专职“协调专员”，专门负责与采购人、文物局及属地乡镇的对接。建立项目专属微信工作群，每日发布现场作业照片及进度简报。对采购人的指令和问询，实行“首问负责制”，绝不推诿。

违约处罚保证：

若因我公司隐瞒不报、沟通不畅或越级汇报导致工作受阻或产生不良影响，我公司自愿接受每次 5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承担相应责任。

5. 拟派项目人员不变更及保障专业服务能力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的服务承诺：

我方承诺本项目核心团队及关键岗位人员在服务期内保持稳定，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人员。若确因不可抗力需更换人员，我方将提前提交申请，并确保接替者具备同等或更高的资质、经验及能力，且通过采购人的考核认可后方可上岗，同时做好完整的工作交接，确保服务质量不降级。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人员名单到岗履约，持证上岗。绝不擅自变更，并保证现场作业人员均经过专业培训，具备相应的专业服务能力。配齐满足本项目作业的全套设备：多规格洛阳铲勘探工具、RTK 全站仪测绘设备、无人机、标本收纳、档案存储等设备。

保障承诺落实的措施：

与所有拟派人员签订专项责任状，并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建立人员替补机制：若确有极特殊情况需更换人员，必须提前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且替换人员的资质、职称、经验不得低于原人员。所有进场作业人员上岗前完成技术交底、安全交底、保密教育，人员配置数量满足多宗地并行勘探作业需要。设备定期检修校准，保障连续野外作业，不因设备不足、设备故障影响勘探实施。

违约处罚保证：

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核心技术人员，或专业服务能力不满足项目实施需要，我公司自愿接受扣除合同款 5000 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相应责任。

6. 廉洁保密服务承诺：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廉洁自律规定，不与采购人工作人员进行任何不正当利益往来。同时，严格执行保密管理制度，所有参与工作人员均进行相关保密培训合格，签订保密协议。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及未公开的文物信息负有严格保密义务，严禁泄露给任何第三方，违者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障承诺落实的措施：

全体进场人员和项目有关人员上岗前签署《保密协议》和《廉洁承诺书》。勘探数据实行专人专机加密管理，未经采购人许可，成果不得用于其他项目。现场严禁无关人员进入，严禁拍照发朋友圈等社交媒体，违者进行处罚，情节严重者立即开除并移送相关部门。

违约处罚保证：

若发生泄密事件或商业贿赂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采购人进行违约金处罚或接受采购人解除合同，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若涉嫌违法犯罪，移交相关机关处理）。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若我方违反上述任一承诺，自愿接受采购人依据招标文件、合同约定、上述违约处罚保证采取的违约处罚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行违约金处罚、终止合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等，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我方已建立完善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及监督机制，确保各项承诺落到实处。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尉氏县文之源文物保护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梅晓振（电子签章）

日　　期：2026年11月03日